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518Z0240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7
3	附表 1、附表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8-13
4	附表 3、附表 4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4-1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1]518Z0240 号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中设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郑中设计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郑中设计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郑中设计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郑中设计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郑中设计公司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郑中设计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任晓英
中国注册会计师
任晓英
110001540422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亚亚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吴亚亚
110300190045

2021 年 4 月 28 日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11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3.99元，共计募集资金62,955.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351.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57,604.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03.4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6,200.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6]48320008号）。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0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公开发行了48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8,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904.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7,096.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41.80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46,754.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9]48300001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53,085.14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49.88 万元；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15.06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7.2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4,000.20 万元，累计已使用利息收入 70.75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77.08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806.7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2,231.45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77.03 万元；2020 年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1,219.28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291.65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3,450.73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68.68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872.1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广场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

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交通银行深圳香洲支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宁波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6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170155200014455	5,867,130.4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时代广场支行	125902060910508	6,916,279.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744567629035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43066065011607250113	1,231,136.6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海大道支行	9550880006597300154		已注销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国会大厦支行	44250100015500000587		已注销
合计		14,014,546.45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与募集资金账户中的期末资金金额相差14,052,693.56元，为公司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结项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所致。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79170078801300003599	3,749,392.2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洲支行	443899991010007283825	18,311,141.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25902060910616	8,763,632.80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751071982593	89,290,307.60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3010122001690307	18,606,997.58	
合计		138,721,471.58	

三、2020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 募投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目前已经结项，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 (2) 募投项目“信息化建设项目”，本项目属于非生产性的项目，不形成直接经济产出，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 (3) 募投项目“补充装饰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无法单独计算效益。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19 年 12 月 26 日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董事会同意将上述项目予以结项。同时为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589.31 万元（包括理财收益及银行存款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123.11 万元（含利息收入 1.71 万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3。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4。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4：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200.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15.06					
	报告期末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773.7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000.20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17%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1)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创意设计中心项目	是	13,350.77	24,124.52	915.06	23,032.09	95.47	2020年6月30日	3,665.38	是	否
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	是	10,773.75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4,654.00	4,654.00		3,546.03	76.19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096.20	2,096.20		2,096.2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装饰工程施工业务营运资金	否	25,325.88	25,325.88		25,325.88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56,200.60	56,200.60	915.06	54,000.20			3,665.3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创意设计中心项目：截至目前，该募投项目已经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项目款项尚未结清，后续公司将陆续进行支付。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置物业实施创意设计中心项目并延期的议案》，该议案经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获得通过，允许公司使用 2.1 亿元募集资金及部分公司自有资金，收购环球资源置业（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置业”）100%股权，间接享有环球置业名下的 4246.28 m ² 商业物业的所有权，为创意设计中心募投项目的建设场地。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1 亿元未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关于建设投资 2.2678 亿元的预计，本次拟购买环球置业股权并将其旗下商业物业作为募投项目创意设计中心建设用地，参照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执行，但具体实施方式与募投项目计划存在差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人民币 6,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将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全部募集资金 6,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4,654.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3,546.03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1,526.67 万元（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及利息 418.71 万元）。本期使用 1,405.27

	<p>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际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 123.11 万元（含利息收入 1.71 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原</p> <p>因：由于受部分地区基础建设投资减少及国内房地产行业的周期性影响，尚未在郑州、苏州、武汉、厦门等地成立营销网络，公司</p> <p>后续将会根据市场行情及公司战略规划综合判断是否需要继续开设营销网络，并且以公司自有资金投入。</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承诺的募投项目，或在授权范围内，在不影响公司</p> <p>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p>

附表 2：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菲都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11,219.28					
	本年度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已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33,450.7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889.5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8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佛山市南海和华希尔顿逸林酒店装修工程	否	9,351.79	9,351.79	4,191.44	7,661.52	81.93	2020年12月31日	960.59	是	否
西安洲际酒店项目精装修工程	否	21,295.30	21,295.30	732.79	18,276.56	85.82	2020年12月31日	142.78	是	否
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	是	16,107.11	1,217.60		1,217.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粤澳中医药产业园项目	否		14,889.51	6,295.06	6,295.06	42.28	2021年12月31日	1,732.29	是	否
合计	—	46,754.20	46,754.20	11,219.28	33,450.73	—	—	2,835.6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12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及2020年1月9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由于国内房地产市场环境迅速变化，房地产行业的融资渠道管理不断收紧，客户因受到房地产行业周期波动的影响，资金压力不断增大，不能及时支付工程款项，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募集资金搁置时间较长，公司综合考虑主营业务发展的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决定暂缓执行“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综合判断，如重新启动该项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19年7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147,633,009.89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报告期内，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将继续用于承诺的募投项目，或在授权范围内，在不影响公司经营计划、募投项目建设计划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p>
<p>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p>	<p>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p>

附表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创意设计中心项目	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	24,124.52	915.06	23,032.09	95.47	2020 年 6 月 30 日	3,665.38	是	否
合计	-	24,124.52	915.06	23,032.09	-	-	3,665.38	-	-

根据 2017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投入创意设计中心项目事项。终止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的主要原因是考虑到木制品项目成本持续上升且投资回报率下降的因素。目前我国大径优质木材主要依靠进口，但由于国内市场需求的增加以及国外木材出口严控政策施行，国内市场木材资源供应持续紧张，造成木材原材料成本不断增加，使木材总体成本一直居高不下。此外，由于上述成本因素，募投项目的投资回报显著低于 2013 年计划投资该项目时的水平，考虑到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面临的市场情况和经济可行性已经发生变化，根据目前的市场环境及募集资金的投资进度，如继续实施该项目，预计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并存在较大风险。公司所处的华南地区为国内木制品加工企业集聚区域，公司通过外购的形式可满足业务发展过程中对木制品产品的需求，终止实施该项目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为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经审慎研究，终止实施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创意设计中心项目：截至目前，该募投项目已经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剩余部分项目款项尚未结清，后续公司将陆续进行支付。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附表 4: 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粤澳中医药产业园项目	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	14,889.51	6,295.06	6,295.06	42.28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32.29	是	否
合计	-	14,889.51	6,295.06	6,295.06	-	-	1,732.29	-	-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20 年 1 月 9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暂缓实施“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账户截止 2019 年 11 月 30 日节省募集资金 15,050.87 万元(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投入“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健康养生示范基地(培训)一期精装修设计及施工(EPC)项目”。暂缓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的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国内房地产市场环境迅速变化, 房地产行业的融资渠道管理不断收紧, 客户因受到房地产行业周期波动的影响, 资金压力不断增大, 不能及时支付工程款项, 导致项目无法顺利实施, 募集资金搁置时间较长, 公司综合考虑主营业务发展的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战略等因素,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决定暂缓执行“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 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综合判断, 如重新启动该项目, 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入。截至股东大会决议日, 遵义喜来登酒店装饰工程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17.60 万元, 剩余募集资金为 14,889.51 万元。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软件开发。(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1年 01月 20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18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 六月 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 二日



任晓英

110001540422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11000154042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 十月六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任晓英
Full name
性别 别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0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70785198411065522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 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吴亚亚
 Full name: Wu Yanya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80-01-18
 Date of birth: 1980-01-18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Guangdong Branch
 身份证号码: 61042519800118282X
 Identity card No.: 61042519800118282X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Guangdong Branch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28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Tianjian Accounting Firm
 (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Guangdong Branch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12月31日
 y m d

证书编号: 440300190045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190045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enzhen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年12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2008-12-29
 2020年9月颁发

吴亚亚(440300190045),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0年度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0)132号。